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進修部
學生選讀輔系標準作業流程

1.目的：協助學生順利完成申請選讀輔系手續。 2.依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則 、 學生選讀輔系辦法 、 各系選讀輔系相關規定 。 3.範圍：進修部二技、四技學生。 4.權責：詳如 5.作業說明。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執行時間	相關表冊
	申請人 註冊組 (承辦人 /7031) (承辦人 /7032) (承辦人 /7033) (承辦人 /7034) (承辦人 /7035) 各教學單位 各教學單位 註冊組 (承辦人 /7031) (承辦人 /7032) (承辦人 /7033) (承辦人 /7034) (承辦人 /7035) 課務組 申請人	每一學期開學前 每一學期開學前 申請截止二週內 申請截止二週內 申請截止二週內 申請截止二週內 加退選期間	選讀輔系申請書

- 5.作業說明：
- 5-1：提出申請並附上歷年成績表：大學部申請輔系學生，得自入學後第二學年起申請修讀他系課程作為輔系，惟不得跨部（制）選讀。
- 5-2：向註冊組提出申請：大學部學生申請選讀輔系，應於每一學期開學前，持在校歷年成績表及選讀輔系申請書親自向進修部註冊組提出申請，逾期概不予受理。
- 5-3：主系審查：經原肄業主任審查是否確具有修讀輔系能力。
- 5-4：選讀輔系審核：所選輔系系主任審核是否同意該生修讀本系為輔系。
- 5-5：收件及會辦課務組：經主系及選讀輔系主任審核後，送交註冊組單位收件後再加會課務單位，使其瞭解學生選讀輔系情形，並送請進修部主任核定是否通過資格。
- 5-6：學生辦理選課：學生通過選讀輔系資格後，應於每學期加退選時間辦理選課。
- 5-7：結案。
- 6.控制重點：[風險分布 2](#)
- 6-1：申請條件是否符合學則相關規定。
- 6-2：學生是否於規定期限內遞件申請，註冊組承辦人是否依規定日期受理收件。

6-3：學生申請是否有不符申請條件或缺件情形，註冊組承辦人是否據以退件或請其補件再行申請。

6-4：彙整後之申請資料是否確實送達各學系審核。

6-5：各學系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將核准名單及申請資料送回註冊組組以進行公告。

6-6：核准名單是否影印送註冊組承辦人，以利畢業學分審核。